

<<这就是纽约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这就是纽约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32741588

10位ISBN编号：7532741583

出版时间：2007-1

出版时间：上海译文出版社

作者：[美] E. B. 怀特

页数：201

译者：贾辉丰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这就是纽约>>

内容概要

E·B·怀特(E.B.White, 1899-1985), “二十世纪最伟大的美国随笔作家”。

作为《纽约客》主要撰稿人,怀特一手奠定了影响深远的“《纽约客》文风”。

怀特对这个世界上的一切都充满关爱,他的道德与他的文章一样山高水长。

除了他终生挚爱的随笔之外,他还为孩子们写了三本书:《精灵鼠小弟》、《夏洛的网》与《吹小号的天鹅》,同样成为儿童与成人共同喜爱的文学经典。

“E·B·怀特随笔”由作者本人选定,囊括了这位最伟大的随笔作家最重要的随笔作品,中文版分为两卷出版:《这就是纽约》与《重游缅湖》。

纽约的微妙变化,人人嘴上不讲,但人人心里明白。

这座城市,在它漫长历史上,第一次有了毁灭的可能。

一小队形同人字雁群的飞机,立即就能终结曼哈顿岛的狂想,让它的塔楼燃起大火,摧毁桥梁,将地下通道变成毒气室:将几百万人化为灰烬。

死灭的暗示是当下纽约生活的一部分:头顶喷气式飞机呼啸而过,报刊上的头条新闻时时传递噩耗...

...曼哈顿的居民,在很大程度上,都是新来者,互不相识,他们离开各自的老窝,来到这个城市,寻找某个圣殿或某个目标的实现或某些更大或更小的理想。

制造这些意义含混的礼物是纽约城的一大神秘特性。

它可以摧毁一个人,也可以成全一个人,而这很大程度上要凭运气。

除非是想着碰好运,否则没有人会来纽约.....

<<这就是纽约>>

作者简介

E·B·怀特 (E.B.White, 1899-1985), “二十世纪最伟大的美国随笔作家”。

作为《纽约客》主要撰稿人,怀特一手奠定了影响深远的“《纽约客》文风”。

怀特对这个世界上的一切都充满关爱,他的道德与他的文章一样山高水长。

除了他终生挚爱的随笔之外,他还为孩子们写了三本书:《精灵鼠小弟》、《夏洛的网》与《吹小号的天鹅》,同样成为儿童与成人共同喜爱的文学经典。

“E·B·怀特随笔”由作者本人选定,囊括了这位最伟大的随笔作家最重要的随笔作品,中文版分为两卷出版:《这就是纽约》与《重游缅湖》。

<<这就是纽约>>

书籍目录

前言 鸣谢 农场告别 四十八街回家 春天的报告 一头猪的死亡 飓风之眼 浣熊之树 元月纪事 雪冬辩驳 鹅大地 东部通讯 床上伙伴 煤烟沉降量和放射性坠尘 统一城市未来的世界 这就是纽约

<<这就是纽约>>

章节摘录

前言 灰心丧气时，衣橱里总有一件蒙田式的披风挂在那里 ——E.B.怀特《这就是纽约前言》 随笔作者是个自我放纵的人，天真地以为，他想的一切，围绕他发生的一切，都会引起大家的兴趣。

此人陶醉于他的事情，就像喜欢观察鸟类的人陶醉于他的郊游一样。

随笔作者每一次新的出行，每一次新的“尝试”，都与上一次不同，带他进入新的天地。

他为此兴奋。

只有天生以自我为中心的人，才会如此旁若无人、锲而不舍地去写随笔。

随笔有各式各样，一如人的姿势、姿态各式各样，霍华德·约翰逊牌冰淇淋的味道也各式各样。

随笔作者清早起来，如果有事情要做，便从塞得满满的衣橱里选取他的行头：视他的情绪，他的题材，他可以套上随便哪件衬衫，扮成随便什么人——哲人、泼皮、弄臣、说书人、密友、学者、杠头、狂热分子。

我性喜随笔，一向如此，很小时就忙了把我幼稚的思想和经验敷衍成文字，用来折磨别人。

我最早是在《圣尼古拉斯杂志》上露脸的。

偶然有了想法，我仍然会回到随笔这种形式（其实无形式可言）上来，但我并不奢望随笔在二十世纪美国文学中占有位置——它毕竟不登大雅之堂。

随笔作者，与小说家、诗人、剧作家不同，必须满足于自我设定的二等公民身份。

作家如果把眼光瞄向诺贝尔奖或其它俗世的荣耀，最好去写小说、诗歌或戏剧，听凭随笔作者去信手涂抹，满足于一种自由自在的生活，享受无拘无束的存在。

（约翰生博士称随笔是“不正规的急就章”；本人写惯了随笔，无意与这位可敬的博士论辩。

）不过，有一件事是随笔作者切忌的——他不可瞒哄或矫饰，因为立即就会给人察觉。

德斯蒙德·麦卡锡 在他为1928年E.P.杜登公司版的蒙田文集所作的序言中说，蒙田“天生真诚不欺……”。

这是个基本要素。

甚至随笔作者的无拘无束，也只是在一定程度上：随笔虽然是一种松散的形式，也有它自己的戒律，提出了它自己的问题，这些戒律和问题，很快就显露出来，（如我们都希望的）成为对有些人的威慑，这些人舞文弄墨，只是为了归置自己的胡思乱想，要么就是因为情绪亢奋，精神恍惚。

我想，一些人是将随笔视为自我主义者的最后一块存身之地，用他们的品味来衡量，操这种形式的，都是些自我意识太强，只管自说自话的人。

在他们看来，作家认定他几步闲行，或一点心得，就能吸引读者，实在是有些傲慢。

他们的不满，确实有几分道理。

我一向清楚，我天生关注自我，以自我为中心；满纸都是写自己，显然是过于看重自己的生活，忽略了其他人。

我穿破了许多件衬衣，并非每一件都适合我。

但每逢我灰心丧气时，衣橱里，掩在所有东西的后面，总有一件蒙田式的披风挂在那里，还散发一点樟脑的味道。

本集中所收随笔，时间跨度很长，涉及各种话头。

我选取了再读时仍觉得有趣的文字，另外的一些，似乎也还耐看。

有的随笔，例如《这里是纽约》，随时光的流逝，已经成为不合时宜的断片。

我写纽约，时在一九四八年夏季，属于一阵心血来潮。

我描述的城市，已经消失，原地耸起了另一座城市——是我不熟悉的。

但我记得前一座城市，且迷恋它。

戴维·麦考德在他的《关于波士顿》一书中曾讲到，国外一位记者访问这个国家，第一次见识纽约。

他报道说，纽约“激动人心，但外观浮浅”。

我明白他的意思。

我最后一次拜访纽约，它似乎经历了根本性的变化，像是患了尚未给人察觉的脑瘤。

<<这就是纽约>>

两篇关于佛罗里达的文字也事过境迁。

令人高兴的是，我对南方黑人状况的评论已经失效，这些文字不过是预言性的，没有终极的意义。

为拼凑这些随笔，我打劫了我的其它集子，有一些文章是第一次结集发表。

我没动《人各有异》一书，只从中抽取了三章，它记载了我大约五年的乡间生活，不致速朽——我不想把它改窜得面目全非。

现在的这部随笔集是按照主题，或心境，或地点编排的，并非编年体。

集中的文章，有些注明了时间，有些没有。

大的格局上，有一个时间顺序，但整部集子，或其各章，并没有严格按年代划分。

有时，读者会发现我在都市，而他以为我本该在乡村，或者倒过来也是如此。

这可能引起些小小的困惑，却是不可避免又很容易解释的，我前半生大部分时间住在城市，后半生大部分时间居于乡间。

二者之间，会有一些日子，没有人，包括我自己，能说得清（或留心）我在哪里：我出于一些不得已的原因，在缅因与纽约之间游走。

有钱财上的原因，也有对《纽约客》杂志的情感上的原因。

乃至对那座城市的情感上的原因。

我现在终于可以歇息下来。

E. B. 怀特 1977年4月

<<这就是纽约>>

媒体关注与评论

他的风格就是《纽约客》的风格——一千八百篇长长短短的文章，是安迪留在《纽约客》里的遗产，也是人们把他形容成“《纽约客》之同义词”的量化依据。

安迪（怀特的昵称，下同）本科毕业是在1921年，其后四年大概是他一辈子过得最郁闷的时期。当时他晚上与父母同住，白天乘火车到纽约曼哈顿一个广告公司担任文案。奔涌的文思不得不收敛成一股色泽可疑的细流，以某种饮料、某块香皂的名义一点点渗出来——这份职业对于安迪的天性，委实是种惨淡的消磨。

1925年的某一天，火车站里出现了《纽约客》创刊号，将安迪上下班的路，蓦然间照亮了一片。“我被这新生的杂志吸引住了，这并非因为它如何尽善尽美，而是因为杂志上有好多栏目既短小又轻松，有时候还很幽默。

我就是这种乐意炮制短文的写作者，于是立马就寄上了自己的讽刺小品和诗歌。

4月11日，署名E.B.W的短文《向前一步》(A step forward)发表在《纽约客》上，通篇模拟职业广告人的口气描写春天，比如：“本季每一只歌雀都被赋予了著名的‘春之声’。

在它们的胸前可以找到醒目的白色商标……”《向前一步》引领着安迪跨出了通往《纽约客》的第一步，此后便是凯瑟琳、罗斯、瑟伯轮番登场。

因了这本杂志，他遇上了这些人；又因了这些人，哪怕他与杂志之间的距离时远时近，却从来没有真正分开过。

若编个简单的年谱，大致如下：1927—1937，全职编辑，“且评且注”等栏目最主要的匿名供稿者；1937—1943，携妻暂别，但仍断断续续地为杂志撰稿，凯瑟琳则采取远程工作的方式，继续担任该杂志的小说编辑；1943年，为了解决二战后期杂志社的“人荒”，怀特夫妇双双应邀而归；14年后，尽管读者还是常常可以在杂志上看到他的文字，但年近六旬的安迪终于决定解甲归田，从此定居缅因州。

一千八百篇长长短短的文章（其中相当数量是匿名发表），是安迪留在《纽约客》里的遗产，也是人们把他形容成“《纽约客》之同义词”的量化依据。

比数量更重要的，是这些文章，从各个层面铸成了《纽约客》绵延至今的风骨：在政治倾向上，既是“正确”（民主，自由，战后积极倡导建立联合国）的，又从来不缺少温和的质疑（反种族隔离，反麦卡锡主义，对“美国梦”和全球化进程始终抱有本能的警觉）；在趣味上，牢牢占据着由“低眉”（low-browed）向“高眉”（high-browed）渐变的光谱上居中偏“高”的位置；在语法上，为本来底气不足的美式英语提供了文雅而纯正的范本；在文风上，幽默，简洁，轻而不飘，重而无痕——是那种让知识分子一看就想学，一学又多半会气馁的风格。

在这些文章里，安迪身上的“城市性”始终占据上风，他像关注天气一般关注时事，对周遭的一切既热诚投入又微笑旁观，他的自嘲永远让读者在拍案叫绝的同时产生某种忧伤的冲动，恨不能给他一个结结实实的拥抱。

比如这一句：“有时，在写到自己——其实无论是谁，惟有‘自己’才是真正烂熟于胸的话题——的时候，我冷不丁会感到一阵妙不可言的刺激，仿佛把我的手指搁到了一小粒真理的胶囊上，一用力，那胶囊便轻轻地发出一记道德的尖叫，好滑稽的声音啊。

”在安迪的写作生涯里，哈罗德·罗斯的影响举足轻重，应该也是来自内心的一阵飓风吧，推动着罗斯将《纽约客》的文风标杆，精确地定位在安迪的身上。

如果你把《罗斯书信集》和安迪的文字放在一起读，会很难解释，前者如此粗率奔放，怎么竟会迷恋上后者的雅致内敛。

总之，根据当时的杂志同仁回忆，在罗斯的心目中，只有安迪写的文章才是“恰到好处”的。

这道由罗斯在有生之年不断强化的准则，即便到了七十年代之后仍然左右着杂志的方向。

《纽约客》员工、著名影评作家宝琳·凯尔（Pauline Kael）在出道头几年郁郁不得志，事后她找到了症结所在：“E.B.怀特在肖恩（罗斯之后的继任主编）眼里，是现代写作的楷模。

可是，没有哪个人的文风比我更不像E.B.怀特了。

”“安迪奏响了罗斯梦寐以求的那个音符。

<<这就是纽约>>

”说这话的人是编辑/作家/漫画家詹姆斯·瑟伯（James Thurber）。

在《纽约客》的历史上，他是为数不多的有资格与安迪比肩而论的人。

瑟伯的性情不如安迪那么含蓄，在对外界谈论起罗斯时也常有不逊之言。

不过，这两位至少有一个共同点——他们都那么喜欢安迪。

事实上，小到《纽约客》杂志，大到整个美国文化圈，表达对E.B.怀特的尊敬与热爱，似乎始终是一件安全的事。

在讴歌安迪的交响合唱中，瑟伯本人也贡献了一句名言：“谁都写不出一个E.B.怀特笔下的句子来。

”（No one can write a sentence like E.B.White.）（节选自《纽约客》的同义词——关于E.B.怀特的札记》，作者黄昱宁）

评论 如同宪法第一修正案一样，E.B.怀特的原则与风范长存 ——《纽约时报》一九八五年十月四日讣告

站在E.B.怀特身边，你会受到一个人极度谦逊态度的某种感染，说话也不禁踌躇，只想接近他的表达方式，免得言过其实……一次，我冲出《纽约客》办公室的一扇门，猛力撞开另一侧的障碍物。

怀特正匆匆走下大厅，茫然停住了脚步。我深恐自己伤害了这位脆弱的圣人，这位《纽约客》传奇的活生生的见证，他想必看到我的表情，凑趣地死人般倒下，省去了我的尴尬。

——约翰·厄普代克《我所见的作家》 E.B.怀特是一位伟大的文体家，一位超绝的文体家，他的文学风格之纯净，在我们的语言中较之任何人都不遑多让。

它是独特的、口语化的、清晰的、自然的、完全美国式的，极美的，他的人长生不老，他的文字超越时空。

——《纽约客》前总编威廉·肖恩 谁都写不出一个E.B.怀特笔下的句子来。

--詹姆斯·瑟伯（James Thurber）

<<这就是纽约>>

编辑推荐

《这就是纽约》是二十世纪最伟大的美国随笔作家、《夏洛的网》作者散文代表作 他的风格就是《纽约客》的风格 E. B. 怀特是一位伟大的文体家，一位超绝的文体家，他的文学风格之纯净，在我们的语言中较之任何人都不遑多让。它是独特的、口语化的、清晰的、自然的、完全美国式的，极美的，他的人长生不老，他的文字超越时空。

——《纽约客》前总编威廉·肖恩 “E.B.怀特随笔”由作者本人选定，囊括了这位最伟大的随笔作家最重要的随笔作品，中文版分为两卷出版，第一卷名曰：《这就是纽约》。其中《这就是纽约》系怀特最为知名的随笔作品之一，1948年，《假日》杂志上全文刊登了这篇散文，此后不久，又出了单行本。

2001年，经历了9.11之后的美国人再度翻开了《这就是纽约》，发现五十三年前他们根本没有读懂这些铅灰色的预言：“纽约最微妙的变化，人人嘴上不讲，但人人心里明白。

这座城市，在它漫长历史上，第一次有了毁灭的可能。

只须一小队形同人字雁群的飞机，旋即就能终结曼哈顿岛的狂想，让它的塔楼燃起大火，摧毁桥梁，将地下通道变成毒气室，将数百万人化为灰烬。

死灭的暗示是当下纽约生活的一部分：头顶喷气式飞机呼啸而过，报刊上的头条新闻时时传递噩耗。

”

<<这就是纽约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